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4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 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进一步做好学院突出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复试全过程做好政策透明、程序规范、过程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确保研究生招生复试公开、公平、公正，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二、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招生工作小组、复试小组、英语听力与口语测试小组、监督小组，全面负责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做到压实责任，统筹考虑复试录取、网络技术、后勤保障等各方面因素，并对相关人员进行政策、纪律、规则及程序等方面的教育和培训。

三、复试比例与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学习方式	类型	招生计划	已录推免生数	复试比例	备注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全日制	学术型	9	1	1:1.2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全日制	学术型	1	0	1:1.2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全日制	学术型	18	1	1:1.2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思想政治教育	全日制	学术型	20	2	1:1.2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	全日制	学术型	4	0	1:1.2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不限	全日制	学术型	3	0	/	少骨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不限	全日制	学术型	1	0	/	退役士兵

四、复试报到需要提交的材料及提交时间

(一) 复试报到

考生持相关证件和材料于4月5日上午7:50-8:50到学院（前湖校区法学楼A117室）报到，逾期不到者取消复试资格。复试考生名单见《南昌大学关于招收2024年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的通知》中附件1、附件2和附件3（<https://yjsy.ncu.edu.cn/tzgg/cc337a37a5294920a94c48a534946ed4.htm>）。

(二) 资格审查

具有复试资格的考生于规定的时间内在南昌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http://gsas.ncu.edu.cn>）中缴纳复试费并进行网上复试确认。

1. 审查考生的报考资格：

(1)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同一页面，注明研招复试资格审查用，同时查验原件）。

(2) 初试准考证；

(3) 《南昌大学2024年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品德考核

表》（需审查盖章，提交原件）。

（4）往届考生毕业（结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有效期内的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教育部留学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如获得相应学位，需提供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有效期内的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

（5）应届毕业生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有效期内的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证明（需加盖学籍管理部门公章）。

（6）享受专项计划考生须带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应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证》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计划的考生应提交《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原件。

（7）考生签订《南昌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完成《南昌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资格审查表》。

所有上交院系材料，不管是否录取，一律不予退还。

（三）发放复试准考证等

经确认考生复试资格审查合格，且已缴纳复试费，学院发放复试准考证、体检表等。

五、复试要求

(一) 复试方式

我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采取线下复试的形式。复试成绩总分为 250 分包括笔试、面试和听力与口语测试。

笔试：专业课，满分为 100 分，笔试时间为 2.5 小时。

面试：满分为 100 分，专业综合面试采取口试方式进行。

外语的听力与口语测试：满分为 50 分。

(三) 复试时间

日期	时间	专业（代码）	复试项目	地点
4 月 5 日	上午 7:50-8:50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报到	前湖校区法学楼 A117
4 月 5 日	上午 9:30-12:00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专业基础(科目代码 01600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前湖校区法学楼 A314、315 室
4 月 5 日	下午 14:30-17:30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英语听力与口语测试	前湖校区法学楼 A117、A118
4 月 6 日	上午 9:00- 下午 18:00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专业综合面试	前湖校区法学楼 A117、A118

如有调整，另行通知。

六、复试成绩计算及录取原则

(一) 一志愿考生总成绩 = (初试分数/5) *60% + (复试成绩/2.5) *40%;

说明：复试成绩总分为 250 分。其中，专业基础考核满分为 100 分，综合素质满分为 100 分；英语听力与口语测试

满分为 50 分，每位考生口试时间 5 分钟，在随机抽取话题后，进行话题准备、英文自我介绍、话题陈述以及问题简答。

（二）专业基础考核、综合素质及格分均为 60 分，任一科目不及格者不予录取。未参加英语听力与口语测试属于复试成绩不合格，不予录取。录取时分专业根据考生的总成绩排序，依次录取；同分者依次按照初试总成绩、初试业务课总成绩、初试英语成绩决出排序，所有成绩均只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四舍五入。

七、信息公开

（一）学院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研究生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要求，健全研究生招生录取信息公开机制，确保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规范透明，增强招生录取工作公信力。实行全程监督制度。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对复试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监督。学校咨询电话：0791-83969340，学校监督电话：0791-83969054。

（二）试题保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复试过程禁止录音、录像和录屏，禁止将相关信息泄露和公布。考生如有泄密行为，视为违纪，取消考试成绩，情节严重的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三）复试考生如有代考、作弊等违规行为，复试小组一经发现，通过学院上报研究生院，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四）复试领导小组组织对考生的复试考核，提出拟录

取考生名单，受理考生咨询、申诉并进行解释。学院申诉电话：0791-83968290、83968974，申诉邮箱：1627087366@qq.com。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4年3月30日